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董事长、执行董事蔡希良，执行董事利明光、刘晖、阮琦，非执行董事王军辉、胡锦、牛凯龙，独立董事林志权、陈洁、卢锋现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翟海涛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非执行董事胡容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非执行董事牛凯龙代为出席并表决。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蔡希良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高管人员 2025 年度绩效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原副总裁白凯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补充协议〉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关联董事蔡希良、利明光、刘晖、王军辉、胡锦、胡容、牛凯龙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投资国寿投资一远致基金股权投资计划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关联董事蔡希良、利明光、王军辉、胡锦、胡容、牛凯龙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与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该交易构成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下须予披露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蔡希良、利明光、刘晖、王军辉、胡锦涛、胡容、牛凯龙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